

主 编 谢天祯

国有
企业
过度负债问题
研究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研究

主编 谢天祯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京) 新登字 038 号

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研究

主 编：谢天祯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出版、发行

社址：北京东城大佛寺东街 8 号 邮政编码：100010

广东科普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毫米 32 开 6.25 印张 160000 字

1996 年 7 月第 1 版 199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05—3177—X/F·2959

定价：(平装) 16.00 元

(精装) 19.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研究》

编 委 会

顾 问：任荣江 刘锦湘 汤国良

编委会主任：杨建城

副 主 任：吴洪富 陈均炎 杨儒来
 陈建国 岑 充

主 编：谢天祯

副 主 编：肖 舟 郑锡雄 赵小穗

序

广州市副市长 刘锦湘

《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研究》一书的出版，是广州市理论研究部门和实际工作部门的部分同志共同合作的主要成果，也是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方面的探索研究中，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一项产物。这种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研究，对帮助政府搞好科学决策，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因此，这本论文集的出版是很值得称颂的。

国有企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主体，在拥有生产能力、创造工业产值、提供税利和安排劳动就业等方面均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但由于旧的经济运行机制以及企业自身经营管理不善等多种原因，使得国有企业的债务负担日益沉重。而债务的加重，增大了企业的经营风险，影响企业增强活力，造成竞争力下降，直接制约企业的经济效益。因此，寻找解决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的对策与措施，对于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和企业改革，显得日益迫切。《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解

2 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研究

解决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应成为当前的一项重要任务；全国人大八届四次会议批准的《纲要》也提出要创造条件，解决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

然而，对于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国家至今仍未制定出一套系统的解决办法和具体的政策措施。理论界对这一问题的研究目前仍然是一个薄弱环节，见诸于报刊的研究成果甚少。各地在实践中也还处于积极探索之中。广州市近年来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及对部分困难企业实行“解困转制”的试点中，也包含了对国有工业企业增资减债的内容，并且取得了一些积极的效果。但是，各地在解决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方面所作的探索，经证明已取得明显效果而可供全面推广的系统和完整的解决办法仍不多见。因此，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不仅理论上仍然没有突破，而且实践上操作起来也具有相当的难度。

为了使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尽快卸掉过度负债这一沉重的包袱，让企业轻装上阵，加快改革与发展的步伐，进一步增强企业发展的后劲和活力，广州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和广州市经委、财政局、工商银行广州市分行和广州市工业经济协会等单位的部分研究人员和实际工作者一起，组成课题组，对广州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进行了全面的调查研究，并撰写了部分具有独到见解、有一定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的研究报告，提供给市政府决策参考。这本文集主要是这次研究的成果汇编。另一部分是邀请广州地区的部分专家学者撰写的。

这本论文集共收录 18 篇文章，内容均集中于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这一主题。既有理论上的分析论述研究，也有

结合一个地区或一个企业而作的实证分析研究。文集中收录的文章，不仅具有理论基础，而且具有科学性和针对性，是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产物，值得一读。它不仅可供广州国有工业企业的经营决策者们学习参考，也可供金融、财政、税收、体改等实际部门的工作人员阅读，同时也为理论研究工作者提供了一本具有丰富第一手资料的理论参考书。这 18 篇文章中，大多数系作者个人的研究所得，因而各人的观点和看法不尽相同，所提的对策建议和措施也不尽一致。我想，通过这种讨论与争鸣，不仅有利于活跃学术气氛，也可以在不断的探讨过程中达到求大同存小异的目的，从而寻找 到解决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的最佳途径。

诚然，由于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是一个非常复杂的问题，它牵涉到社会的方方面面。因此，对这一问题的研究不可能一蹴而就，必须进行长期深入的研究与探索。希望这本论文集的出版，能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有助于引起更多的理论界和实际部门的同志参加到这一问题的研究中来，实现理论上的突破，提出更多可供政府决策部门参考借鉴的研究成果，力求使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能够获得圆满的解决。

一九九六年六月一日

目 录 1

目 录

- 关于解决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
负债问题的对策 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课题组 (1)
- 对广州市国有企业债务资本化的探讨 谢天桢 刘棕会 (17)
- 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的
问卷调查分析与启示 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课题组 (27)
- 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研究 肖 舟 赵素勤 (45)

2 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研究

解决国有企业过度负债的实践与启示

- 谢天祯 (69)
- ### 国有企业债务重组的十种可行方案
- 鲁开垠 (87)
- ### 切实解决企业的过度负债问题
- 凌育铭 (96)
- ### 企业制度改革与“债务转换”
- 姚 迈 (102)
- ### 解铃还需系铃人 ——对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的思考
- 陈秀源 (107)
- ### 解决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的 几点政策性建议
- 陈德宏 (115)
- ### 对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的 分析与对策研究
- 卓建华 (126)
- ### 关于国有企业减债问题的几点看法
- 杜志峰 (138)
- ### 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及应采取的措施
- 王 刚 (143)
- ### 企业过度负债的危害及其治理对策初探
- 凌顺达 (149)
- ### 企业过度负债的原因及解决的对策
- 柏道江 (154)

目 录 3

- 关于企业适度负债规模的探讨 陈德宏 邬励军 (164)
- 发行长期债券解决国有企业过度负债的
探讨与建议 黄树斌 陆青晓 (172)
- 解决国企过重负债应依法有序
——浅析“固化债务”和“企业分立转移债务”的
法律属性和后果 俞述西 于 群 (178)
- 后 记 (185)

关于解决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的对策

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课题组

企业过度负债问题是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进一步深化改革的重要制约因素，寻找解决这一问题的有效途径，是目前一项十分紧迫的任务。为此，我们通过调查研究，提出解决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的总体思路和实施方案。

一、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的基本状况及其影响

近年来，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一直处于较高的资产负债水平。到 1995 年 8 月底，广州市地方国有、股份制工业企业总资产 351.14 亿元，总负债 239.88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8.31%，远远高于资产负债合理值 50% 的水平。从 1994 年的情况看，全市预算内国有工业企业总资产 309.3 亿元，总负债 214.14 亿元，资产负债率达 69.23%，其中流动资产负债比率高达 97.14%，这一指标表明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的周转资金几乎全部靠贷款。在被调查的全市 14 个行业中，有相当部分的行业和企业集团过度负债问题十分严重。其

2 国有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研究

中，建材、化工、纺织、二轻、矿业等5个行业和万宝集团1994年的流动资产负债比率分别高达108.4%、113.82%、106.84%、101.84%、132.93%和132.97%。在这些行业中有一大批产品市场良好、有较大发展潜力的企业因沉重的债务包袱而举步艰难：如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钛白粉厂、广州市制伞工业公司、广州玻璃钢厂和广州五和塑料厂等企业1994年的资产负债率均超过100%，最高者竟达172.31%。这些企业的产品十分畅销，但因企业历史债务过重，无法进一步扩大再生产，难以实现最佳规模效益，有的甚至因此而处于停产半停产的状态。

负债经营是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运作的一般惯例，适当负债有利于企业扩大规模，加速发展，但负债要有一定的度。过度的负债经营，不利于企业的正常生产，并直接制约企业的经济效益。目前，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这种过高的资产负债比率对企业和银行都已产生严重的负面影响：一是使广州市一大批产品有市场、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企业因沉重的债务包袱而无法正常运营，企业陷入“负债过重——效益下滑——负债加重——亏损加重”的恶性循环，将不少原本盈利的企业也拖进亏损大户的行列；二是严重阻碍着广州市国有企业改革的步伐，使产权结构转变、产品结构调整、企业技术改造等措施难以推进；三是弱化了企业的信贷约束，妨碍了正常信用秩序的建立，不利于对企业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使广州市各专业银行资产质量恶化，贷款信用机制遭到损害，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转制的步伐受阻。1994年，广州市预算内国有工业企业长期借款中逾期未还数达30.53%。这些逾期借款有相当部分已成为呆帐、死帐。

二、造成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的原因

造成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的原因主要集中在两方面：一方面，由于历史的、政策的因素造成企业过度负债，这部分债务的责任主体为政府部门；另一方面，由于企业自身经营管理不善加重了企业负债，其责任主体为企业本身。具体表现为以下几方面：

一是国家对企业注入的资本金不足造成企业过度负债。我国从1980年实行基本建设资金“拨改贷”和将企业流动资金全部纳入银行信贷后，国家很少向企业直接注入资本金，企业的生存与发展只有靠向银行贷款，由此造成国有企业的高负债。

二是由于新上项目可行性研究不科学、不真实而造成企业过度负债。有不少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实质上是“可批性研究”，对资金技术的配套、市场的发展变化以及企业自身条件都缺乏科学的研究分析，从而使项目上马后不但不能实现预期的效益，而且成为企业日益沉重的债务负担。

三是由于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引起企业负债加重。近年来，我国在价格、财税、金融、外贸等领域加大了改革步伐，但为建立新型的宏观经济运行机制所付出的改革成本很大程度上由企业承担，从而使企业负债加重。如广州市有不少国有工业企业通过借用外汇引进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或基础建设，由于国家实施新的汇率政策后，人民币贬值，致使企业该类债务大幅度上升。

四是国有企业社会负担过重也是企业形成过度负债的重要原因。企业既担负着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家属福利等费用，也担负着消防、治安等社会公益事业，使企业无法做

到以追求最大利润为唯一目标，本应用于生产的资金被迫分流，结果导致通过举债填补所缺的生产资金，从而引起企业负债的增加。

五是企业经营管理不善导致负债增加。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是企业未能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产品结构，使产品积压严重，造成银行贷款无法归还，负债日益加重；二是企业自身在进一步扩大再生产的投资决策中欠科学，造成大量资金呆滞，导致企业负债加重。

六是严重的“三角债”加大了企业负债。1994年全市预算内国有工业企业应收而未收帐款净额为28.7亿元，占企业流动资产比重达16.88%；应付而未付帐款为20.3亿元，占企业流动负债的12.27%。以上情况，迄今为止未有很大的改善，“三角债”仍然是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背负的沉重包袱。

三、解决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的指导思想和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我们认为，在解决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时，必须坚持以下指导思想：

一是要从实现广州市经济发展战略目标的高度上，去认识和组织解决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的问题。要明确解决这一问题是推进广州市企业改革、加快企业转机建制和建设区域性金融中心的必要前提，是建立广州市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程中必须解决的历史遗留问题。必须将解决企业过度负债问题作为“九五”期间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各有

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协同解决问题。

二是要区分不同情况，多渠道、多层次地解决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解决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涉及许多深层次的矛盾，而当前正逢新旧体制交替的特殊历史时期，简单地运用计划行政手段或理想化地单纯借助市场手段来解决企业的过度负债问题都是难以奏效的。必须区别不同类型的企业和企业债务结构中不同层次的负债，采取不同的方法加以解决，多层次、多渠道地对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进行综合治理，使企业资产和负债结构达到合理水平。

三是要将解决企业债务问题与广州市国有经济的结构调整和国有企业的转机建制工作有机地结合起来。要彻底解决企业过度负债问题，使企业负债在降到合理水平后不会再次上升，关键是要提高企业的生产经营效率。而企业的生产经营效率虽然与过度负债有一定关系，但主要还是取决于企业的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是否科学。这就要求解决企业过度负债问题必须与企业的转机建制工作协同进行。同时，还要根据广州市经济发展战略对广州市国有经济的存量进行调整，缩短战线，优化结构。唯有如此，才能巩固解决企业过度负债的成果。

四是要从企业、政府、银行三方面统筹考虑解决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的方案。首先，企业要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积极寻求多种渠道解决企业沉重的债务包袱，努力盘活企业现有存量资产，不断提高企业的创利税水平；其次，要充分认识到当前仅靠企业自身已无法彻底解决由于历史的、政策的原因引起的企业过度负债问题，政府有关部门

门要为企业分担部分改革成本。但在实际操作时必须考虑广州市财政的承受力。因此，对企业所有历史债务不能一步到位地解决，而必须采取逐步推进的办法。在选择企业对象上，必须优先解决产品有市场，卸债后能很快进入良性发展状态的企业。在选择优化企业资产负债结构的重点上，近期应放在建立企业资本金注入制度，解决企业自有流动资金比重低等方面的问题；再次，银行在配合广州市解决国企债务问题上应实行“企业逃生不逃债，银行放生不放债，企业先活后还债”的原则。

（二）总体思路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我们提出，解决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的总体思路是：“区别五种企业类型，划清五个负债层次，开辟九条降债渠道，针对不同企业类型和不同层次的负债多管齐下、综合治理。”具体而言就是：

在摸清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的资本结构、债务结构的情况下，确定企业的合理资产负债率，明确解决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所应达到的目标。再将市属国有工业企业按产品的市场状况、企业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等指标分成五种类型，同时，将全市国有工业企业的负债按形成的原因及其责任主体分成五大层次。然后区分不同类型的企业和不同层次的负债，分别通过冲减核销、建立资本金注入制度、抵贷转租、贷改投、债权转股权、清理简化债务链、拓展融资渠道、资产重组和债务托管等九条渠道综合治理。争取在“九五”期间，逐步将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的负债率降到合理水平。

四、解决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的实施方案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总体思路，我们提出“九五”期间解决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过度负债问题的实施方案如下：

（一）“九五”时期应实现的目标

1. 总体目标

“九五”期间，通过开辟多种降债渠道，将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的平均资产负债率降到50%的合理水平。这一目标是借鉴国际上测算工业化国家企业债务与自有资金合理比例的经验数据，并结合广州市实际情况提出来的。根据这一目标，广州市国有工业企业的债务与自有资金之比应为1:1，自有流动资金应占全部资金的25~30%。如果以广州市地方国有、股份制工业企业1995年8月底的资产负债水平作起点，“九五”期间要实现上述目标，必须使全市国有工业企业平均资产负债率每年下降3.66个百分点。考虑到增资与减债的相关性及各种配套措施的到位，我们认为，这个降债速度不应是匀速而应是加速，即“九五”前期降债速度可低于3.66个百分点，后期则要高于这个水平。

2. 制定工业各行业国有企业应实现的具体目标

将国有工业企业合理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定为50%，属宏观监控的总体指标，具体到对全市不同行业、不同类型企业合理负债水平的确定就不能搞一刀切。应先由各行业总公司，根据本行业生产经营特点及经营状况确定本行业企业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在确定本行业资产负债比例时，应先剔除1994年清产核资时评估增值及1995年土地估价入帐值这